
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志工請假作業程序

適用情形：

1. 每月 20 日排班確定後，值班日當天遇臨時或緊急事件需即時請假者。
2. 每月 20 日排班確定後，值班前 3 日前無法完成調(代)班時，應辦理請假程序。

